

# 关于家庭暴力（DV）的问题

## （岐阜儿童家庭课）

<问 1 >

受到配偶、交往对象的暴力时，到哪咨询？

<答>

到最近的警察署或女性咨询中心或县事务所福利课咨询。居住地的市町村也可以咨询。

### 【女性咨询中心】

咨询专用电话：058-213-2131

每日 9：00～24：00

※平时 18：00～24：00 及周六·周日·节假日·年末年初仅限 DV 咨询

当面咨询：周一～周五 9：00～17：00 ※年末年初除外

<问 2 >

怎样不让加害者接近自己？

<答>

来自配偶的身体暴力，对受害者的生命或身体产生重大危害的时候，可以由受害者提出申述，要求地方法院对配偶发出保护命令。关于提出申述方法，请咨询女性咨询中心、县事务所福利课或住所的市町村。保护命令有以下几种。

1. 禁止接近受害者的命令(禁止对受害者纠缠:期间 6 个月)
2. 禁止电话·邮件等命令(禁止给受害者电话·邮件等的:期间 6 个月)
3. 禁止接近孩子或亲属等的命令(禁止纠缠受害者的同住孩子或对亲属等:期间 6 个月)
4. 搬出命令(从受害者一起生活的住所搬出:期间 2 个月)

<问 3 >

离婚协商无效时怎么办？

<答>

首先到女性咨询中心、住所的市町村或单亲家庭等就业·自立支援中心进行咨询。那里将提供免费法律咨询。但如果外国人的在留资格是「日本人的配偶等」情况下，离婚后便不再是「日

本人的配偶等」，因此需要变更在留资格。

<问 4 >

是不是有隐私保护？。

<答>

在接受支援和咨询时知道的事实、受害者住处等信息不会透露给第三者，以保持其隐私。